

憲示第一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現奉

督憲諭將潔淨局防護居民疾病示諭開示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九年

正月

初五日示

署理潔淨事務局經理

為

曉諭事現將由潔淨局按照一千八百八十七年防護本港居民人等疾病則例第十三款之第二十四段所定飭令居民稟報傳染病症章程開列於下俾眾週知特示

計開

一此章程專論出痘病症

二此章程所論醫師指各國行醫之人無論有按照一千八百八十四年第六條則例註冊或未有者

三倘有人患痘請醫診治該醫師即將居民姓名住址登明呈繳安撫華民政務司或潔淨局經理知照

四倘有人患痘未請醫師診治其同居之人無論是全租或分租之屋客或屋主或該患痘人至親之男戚確知或思疑其人有患痘之症須即前赴安撫華民政務司或潔淨局經理或附近之差館稟報

五凡有稟報患痘之症者該署應即移文潔淨事務局經理以憑查驗
六安撫華民政務司醫師及差館值日之委員欲取稟報刷印格式者該局立即照發無誤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十二月

二十日示

憲示第三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將庫務司為完納春季餉項之諭開列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九年

正月

初五日示

署庫務司屈

為

諭完納餉項事照得本港所有估擬現年春季

國餉爾各業主須於西歷正月內上期輪納茲特諭爾業主等准期西歷

正月三十一日先完納各餉項如過期仍未輪納者即由

臬憲衙門告追各宜凜遵毋違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十二月

二十九日示

憲示第四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現奉

督憲諭將港內各銀行所呈報西歷一千八百八十八年十二月份發通用銀紙并將存留現銀之數開示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九年

正月

初五日示

英國印度中國匯理銀行發通用銀紙一百三十八萬九千一百一十

五圓

實存現銀四十七萬圓

印度新金山中國匯理銀行發通用銀紙一百三十六萬二千八百一

十二圓

實存現銀六十萬圓

香港上海匯理銀行發通用銀紙二百八十六萬五千五百四十八圓

實存現銀一百五十萬圓

合共發通用銀紙五百六十一萬七千四百七十五圓

合共實存現銀二百五十七萬圓